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24
债券代码：155142 债券简称：19 世茂 G1
债券代码：155254 债券简称：19 世茂 G2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 世茂 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 世茂 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 世茂 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 5 名监事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各项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许荣茂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许薇薇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许世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凌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颖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泗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徐建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钱协良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洪卫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对高聪先生任职公司董事及李大沛先生、徐士英女士、史慧珠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有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之事宜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宜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根据对董事会提交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的认真审核，我们同意提名许荣茂先生、许薇薇女士、许世坛先生、吴凌华先生、王颖女士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吴泗宗先生、徐建新先生、钱协良先生及王洪卫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独立董事工作量也随之增加，为给独立董事的工作创造更好的条件，结合当地薪酬水平并参考其他同类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薪酬标准，建议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目前的每人每年 12 万元（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 15 万元（含税）。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见临 2021-026 号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

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许荣茂先生，71 岁，工商管理硕士，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此外，许先生还担任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侨商联合会会长，中华海外联谊会副会长，香港新家园协会董事会主席兼创会会长、香港侨界社团联会主席、全球反独促统大会荣誉主席、中华红丝带基金执行理事长等职务。

许薇薇女士，46 岁，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麦格里大学商业系会计专业，具有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资格，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世茂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兼总裁，历任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公司总裁，兼任北京市政协委员、北京市海外联谊会理事、中国侨联青年委员会委员。

许世坛先生，44 岁，工商管理硕士，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总裁，世茂服务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历任海外投资集团（澳洲）有限公司销售总监、香港世茂集团销售总监、执行董事，香港世茂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此外，许世坛先生还担任第十一届全国青联常务委员、上海市政协委员、香港新家园协会会长、全国工商联房地产商会副会长、上海市国际商会会长、上海市工商联执行委员等众多社会职务。

吴凌华先生，48 岁，南京大学经济法硕士，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总裁；历任公司副总裁，华润置地有限公司商业地产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华润置地（南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华润中心总经理。

王颖女士，47 岁，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任上海金外滩（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历任上海金外滩（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等职务。

吴泗宗先生，69 岁，硕士研究生学历，同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中国市场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市场营销学会副会长、上海冠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莱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3688）独立非执行董事，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开曼丽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4137.TW）董事；历任江西财经大学经济管理系教研室主任、系副主任、系党总支书记，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经贸系主任、副院长、党委书记等职务。

徐建新先生，66 岁，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教授级高级会计师；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任上海朴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董事、东方国际创业股份公司副董事长、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董事、财务总监、总经济师等职务。

钱协良先生，61 岁，会计学本科，经济师；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历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监管部稽核、高级经理、经理，申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

王洪卫先生，53 岁，博士研究生学历；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任上海财经大学教授，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联合国住房署国际咨询专家，上海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特聘专家，上海市政府决策咨询研究基地王洪卫工作室首席专家，上海陆家嘴绿色金融中心理事长，上海基本建设优化学会会长；历任上海财经大学副校长、上海金融学院院长，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授、世界华人不动产学会创始主席、十三届亚洲房地产学会会长等职务。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25
债券代码：155142 债券简称：19 世茂 G1
债券代码：155254 债券简称：19 世茂 G2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 世茂 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 世茂 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 世茂 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世茂股份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各项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冯沛龙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冯沛婕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岩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冯沛女士、冯沛婕女士和孙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之事宜尚需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

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冯沛女士，51 岁，工商管理硕士；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集团财务管理中心负责人、世茂服务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历任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兼审计总监、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加盟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前，曾任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稽核组长和主稽人。

冯沛婕女士，49 岁，中南政法学院（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法系本科，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兼法律事务中心负责人，历任美国莎莉集团（SaraLee Corporation）中国总部法律负责人，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律师。

孙岩先生，41 岁，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拟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兼审计与信息管理中心负责人、世茂服务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Z300398）独立董事；历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高级经理。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债券代码：155142 债券简称：19 世茂 G1
债券代码：155254 债券简称：19 世茂 G2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 世茂 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 世茂 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 世茂 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4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15 号金桥红枫万豪酒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4 日
至 2021 年 6 月 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公司拟开展供应链金融资产支持票据项目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3.00	逐项审议《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13.01	发行规模	√
13.02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	√
13.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3.04	债券期限及品种	√
13.05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
13.06	担保方式	√
13.07	发行方式	√
13.08	募集资金用途	√
13.09	偿债保障措施	√
13.10	发行债券的上市	√
13.11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
13.12	本决议的有效期	√
14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
15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6.01	审议《关于许荣茂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2	审议《关于许薇薇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3	审议《关于许世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4	审议《关于吴凌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5	审议《关于王颖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17.01	审议《关于吴泗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2	审议《关于徐建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3	审议《关于钱协良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4	审议《关于王洪卫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8.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18.01	审议《关于冯沛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8.02	审议《关于冯沛婕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8.03	审议《关于孙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第 1、2、4-11 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3 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第 12-14 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第 15-18 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14、12、16、1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峰盈国际有限公司、上海世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世茂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23	世茂股份	2021/5/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单位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出席人身份证、能证明出席人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登记（相关资料同上）；
4、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1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00-4:00）；
5、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办法
1、联系地址：上海市潍坊西路 55 号 7 楼；
2、邮政编码：200122；
3、联系电话：（021）20203388；传真：（021）20203399；
4、联系人：俞峰。
（二）现场会议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拟开展供应链金融资产支持票据项目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3.00	逐项审议《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3.01	发行规模			
13.02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			
13.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3.04	债券期限及品种			
13.05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13.06	担保方式			
13.07	发行方式			
13.08	募集资金用途			
13.09	偿债保障措施			
13.10	发行债券的上市			
13.11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13.12	本决议的有效期			
14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6.01	审议《关于许荣茂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2	审议《关于许薇薇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3	审议《关于许世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4	审议《关于吴凌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5	审议《关于王颖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1	审议《关于吴泗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2	审议《关于徐建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3	审议《关于钱协良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4	审议《关于王洪卫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8.01	审议《关于冯沛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8.02	审议《关于冯沛婕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8.03	审议《关于孙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27
债券代码：155142 债券简称：19 世茂 G1
债券代码：155254 债券简称：19 世茂 G2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 世茂 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 世茂 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 世茂 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换届选举。

近日，公司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职员董静女士、周一飞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行使监事权利，履行监事义务，任期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时止。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3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三年。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

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董静女士，43 岁，东华大学管理学院毕业，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行政管理部副总监，公司工会主席；历任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行政采购部副经理、公司行政采购部副经理、经理。

周一飞女士，38 岁，南京理工大学人力资源管理学士、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国家二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国家薪酬绩效管理师、高级企业 EAP 执行师，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人力资源部副总监；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高级经理、助理总监。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40
债券代码：110809 债券简称：天业定 01
债券代码：110810 债券简称：天业定 02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业定 01”付息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72 号）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19,444,444 股股份、向石河子市锦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行 67,760,942 股股份；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475,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石河子市锦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行 525,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定向可转债”）购买其持有的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定向可转债已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手续，债券代码 110809，债券简称“天业定 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定向可转换债券发行结果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编号：2020-030）。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定向可转债第一年的付息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付息定向可转债的基本情况
1、债券简称：天业定 01
2、债券代码：110809
3、发行总额：人民币 3 亿元
4、票面金额：100 元/张
5、债券期限：6 年，自 2020 年 5 月 12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止
6、转股期限：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
7、初始转股价格：5.94 元/股
8、债券利率：第一年为 0.30%、第二年为 0.50%、第三年为 1.0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1.80%、第六年为 2.00%。

本次定向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二、本次付息情况

按照《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次付息为对“天业定 01”第一年利息的支付。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 0.30%（含税），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 0.3 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将利息资金划付至可转债持有人指定的利息收款账户。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1、发行人：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新疆石河市北三东路 36 号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993-2623118
2、独立财务顾问：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3 层申万宏源
联系电话：021-33388616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41
债券代码：110809 债券简称：天业定 01
债券代码：110810 债券简称：天业定 02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业定 01”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定向可转债简称：天业定 01
- 定向可转债代码：110809
- 初始转股价格：5.94 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

一、本次定向可转债转股概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72 号）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19,444,444 股股份、向石河子市锦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行 67,760,942 股股份；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475,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石河子市锦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行 525,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定向可转债”）购买其持有的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定向可转债已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手续，债券代码 110809，债券简称“天业定 01”。

2、本次定向可转债限售期 36 个月，尚未解除限售，未满足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的条件。

自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完成登记之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其发行价格，根据天业集团、锦富投资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天业集团和锦富投资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及可转换债券的锁定期将延长 6 个月至 2023 年 11 月 12 日。

3、根据《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天业定 01”自 2021 年 5 月 12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4、本次定向可转债实施转股而取得的股份以及基于该等股份而享有的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应遵守本次定向可转债相应限售期的约定。

二、本次定向可转债的相关条款
1、债券简称：天业定 01
2、债券代码：110809
3、发行总额：人民币 3 亿元
4、票面金额：100 元/张
5、债券利率：第一年为 0.30%、第二年为 0.50%、第三年为 1.0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1.80%、第六年为 2.00%
6、债券期限：6 年，自 2020 年 5 月 12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止
7、转股期限：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
8、初始转股价格：5.94 元/股

三、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1、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申报，申报要素应当包括证券代码、转股价格、转股数量等。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天业定 01”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3）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手，一手为 1,000 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一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次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兑付。
（4）可转债买卖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对于超出当日清算后可转债余额的申报，按实际可转债数量（即当日余额）计算转换股份。
2、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 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公司股票停牌期间；
（2）按有关规定，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3、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可转债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记增可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4、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和所享有的权益
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5、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负担。
6、转换年度利息的归属
“天业定 01”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定向可转债发行首日，即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份的可转债不享受当期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四、转股价格的调整
1、“天业定 01”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94 元/股。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根据《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转股价格相应调整。

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